

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进行股票实物分配的进展公告

股东上海临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股东上海临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供的信息一致。

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31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关于股东拟进行股票实物分配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因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已原则同意公司股东上海临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临理”）通过占用集中竞价交易减持额度的方式向投资者实物分配公司股票，上海临理计划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7,307,780 股（根据公司当时总股本测算，比例不超过 0.64%）向其投资者进行股票实物分配，并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登记至上海临理部分合伙人名下。截至本公告出具日，上海临理已将持有的公司 3,653,888 股股份非交易过户到其部分合伙人名下，具体情况如下：

一、上海临理本次进行股票实物分配的情况

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收到上海临理提供《关于进行股票实物分配进展的告知函》以及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上海临理已将持有的公司 3,653,888 股股份非交易过户到其部分合伙人名下，过户手续已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办理完毕。

本次上海临理股份非交易过户情况如下：

序号	股票过出方	股票过入方	过户数量 (股)	股份性质	占用减持 额度
1	上海临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金浦临港智能科技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9,411	无限售流通股	占用集中竞价交易减持额度，合计占公司总股份的 0.32%
2		上海临港智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2,145		
3		宁波钰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2,240		
4		西藏派诺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461,556		
5		广州隆玺壹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6,487		
6		上海永徽隆启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6,487		
7		上海理成贤首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7,950		
8		上海澜柏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2,336		
9		上海同煤齐银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15,390		
10		深圳市同创伟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6,481		
11		扬州理成盛联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73,405		
合计			3,653,888	--	--

本次非交易过户完成后,上海临理继续持有公司 21,376,109 股股份,所持股份占公司总股份的 1.88%。

二、其他相关说明

1、上海临理本次 3,653,888 股股份实物分配的非交易过户完成后,尚有 3,653,892 股未完成非交易过户,占上海临理目前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17.09%,占公司总股份的 0.32%。

2、在本次股票实物分配非交易过户完成后十二个月内,本次股票过入方不排除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可能性。

3、上海临理承诺在本次股票实物分配非交易过户完成前具备足够的集中竞价减持额度。

4、本次股票过入方承诺将继续严格遵守上海临理在《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

特此公告。

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